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傳 真：04-23331483

聯絡人：吳孟芳

電 話：04-37061419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秘字第111004410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育部函、財政部函、附件（0044104A00_ATTCH1.pdf、0044104A00_ATTCH2.pdf、0044104A00_ATTCH3.pdf）

主旨：函轉財政部於e-Bill全國繳費網App使用介面增加行動支付方式繳納國庫款項費用相關提示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111年3月31日臺教資(五)字第1110033812號函轉財政部111年3月30日台財庫字第11103652080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署各組室、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電 交 2022/04/01 17:08:51 文 章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